

全国股转公司调整业务规则体系 变更部分业务规则名称

2019-10-18 21:53:20 来源：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作者：王红

上证报中国证券网讯 记者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称全国股转公司）获悉，目前全国股转公司对新三板市场现有业务规则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调整完善，并对23件业务规则进行了更名。据悉，此次更新调整均只针对规则名称，不涉及实质内容调整。

权威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9月底，全国股转公司共计制定发布各类业务规则112件，涉及挂牌准入、发行融资、公司监管、交易监察等各个业务条线。全国股转公司新闻发言人表示，上述业务规则系自市场初创至今逐步制定或修改而成，存在规则体系不够清晰、命名不够规范等问题。为此，全国股转公司对现行业务规则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调整完善。

调整完善后，新三板业务规则体系包括基本业务规则、业务细则、业务指引和业务办理指南4个层级，其中基本业务规则以“规则”、“办法”或“规定”命名，业务细则以“细则”命名，业务指引以“指引”命名，业务办理指南以“指南”等命名。

据此，全国股转公司对现行股票发行细则、股票转让细则等23件业务规则的名称进行了调整。同时，为保障业务规则表述的统一性，全国股转公司对现行有效的业务规则进行了全面梳理，修改了相关业务规则内容中涉及调整名称的规则引用，并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业务规则”栏目同步予以更新。

新闻发言人特别说明，此次更新调整均只针对规则名称，不涉及实质内容调整。下一步，全国股转公司将结合深化新三板改革，进一步加强与市场参与者的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修订完善相关规则，逐步健全市场制度，完善市场功能，进一步提高新三板市场服务中小企业的能力。（王红）

上海证券报

7X24小时推送, 聚焦资本市场
专业 · 深度 · 权威



上海证券报APP



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

已有 0 位网友发表评论